

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彰化辦事處 函

機關地址：510018彰化縣員林市靜修路
23號

聯絡方式：曾逸卉 04-8379260分機211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產中彰二字第11523013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本處為辦理國有耕地放租作業，茲檢送放租公告及清冊各1份，請惠予張貼於貴所（處）公告欄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有耕地放租實施辦法第8條及國有耕地放租作業注意事項第14點及第15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公告期間自民國115年6月12日至115年7月12日，受理申請承租期間自115年6月13日至115年7月27日。

正本：彰化縣芳苑鄉公所、彰化縣芳苑鄉文津村辦公處、彰化縣芳苑鄉新生村辦公處、彰化縣芳苑鄉草湖村辦公處、彰化縣芳苑鄉漢寶村辦公處、彰化縣溪州鄉公所、彰化縣溪州鄉成功村辦公處、彰化縣溪州鄉榮光村辦公處、彰化縣二林鎮公所、彰化縣二林鎮北平里辦公處、彰化縣芬園鄉公所、彰化縣芬園鄉社口村辦公處、彰化縣彰化市公所、彰化縣彰化市福田里辦公處

副本：本處第二股(含附件)

